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4-033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2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独立董事林明波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虞阿五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形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2024年8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还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4年1-6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98.60万元，转回资产减值准备1,416.73万元，对应减值损失将增加2024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13万元；核销应收款项5.42万元，对2024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无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进行审查并作了合理性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浙江日月光能科技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对日月光能担保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 关于选举虞阿五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4.2 关于选举虞豪华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4.3 关于选举尹阿庚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4.4 关于选举尹尚良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一审议批准，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1 关于选举吕岩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5.2 关于选举林明波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5.3 关于选举潘志坚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截至本公告日潘志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一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内容

-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所任职务领取薪酬，所有非独立董事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 2、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税前 7.2 万元，按月平均发放；

3、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其所任职务领取薪酬，所有监事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其所任职务领取薪酬，其薪酬结构由基本年薪、年终效益奖和福利构成。基本年薪是年度经营的基本报酬，根据公司所承担的战略责任、经营规模、经营难度、岗位职责、公司职工工资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基本年薪按月发放；年终效益奖是指根据企业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个人分管业务年度考核结果，以基本年薪为参考基数计核，年终效益奖按年度发放；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6、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降低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将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下午 2 点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

附 1：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虞阿五先生：194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虞阿五先生于 1987 年至 1995 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厂长；1996 年至 1999 年，任绍兴县老凤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 年至今任日月集团董事长；2010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09 年 11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虞阿五先生与其儿子虞兔良先生通过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日月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54.10% 公司股份，虞兔良先生直接持有 0.14% 公司股份，合计持有 54.25% 公司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虞阿五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虞豪华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虞豪华先生于 2010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日月城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6 月至今，担任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虞豪华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虞兔良先生儿子。虞豪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尹阿庚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MBA。尹阿庚先生于 1987 年至 1995 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销售科长；1996 年至 1999 年，任绍兴县老凤祥首饰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9 年至 2007 年，任浙江明牌首饰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2 年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销售部经理；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尹阿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尹阿庚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尹尚良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EMBA，国家一级工艺美术大师。尹尚良先生于 1982 年至 1993 年，任绍兴搪瓷厂副厂长；1994 年至 2001

年，任浙江华雅金银珠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副总经理；2002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尹尚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尹尚良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吕岩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曾任江南-小野田水泥有限公司会计，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教师、浙江省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办公室主任。曾兼任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吕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吕岩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

林明波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大利亚堪培拉大学金融学硕士。2007年至今就职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监事。目前还担任浙江棒杰商贸有限公司监事、义乌市棒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棒杰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天职服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五柳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富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长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泰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火石创造（浙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林明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明波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

潘志坚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绍兴时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项目经理、

绍兴城建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浙江通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项目经理、事务所合伙人。

潘志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潘志坚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截至本公告日，潘志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